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盛石化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荣盛石化全体监事。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荣盛石化监事会主席孙国明先生主持，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. 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

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